

难，「我们四面受敌，却不被困住；心里作难，却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却不被丢弃；打倒了，却不至死亡」（林后 4：8、9），「身上带着耶稣的死」（指十架苦难），显出来的却是「耶稣的生」（林后 4：10，参林后 11：23-30；12：9、10）。何以能如此？因为瓦器里「有宝贝」，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」。这就是信心的能力（林后 4：13），就是因知道了（确信着）「那叫主耶稣复活的，也必叫我们与耶稣一同复活」的那种奇大力量（复活的能力）。

使徒们是无所畏惧的，因为他们连死都不怕（因为确信着必与基督一同复活），还有什么可畏惧的？

使徒们不只是为基督复活作见证，并且，复活的主之能力一直覆庇着他们、伴随着他们：没有基督复活能力的同在，要完成使徒使命是困难的。

圣徒的生活目的：

「不再为自己活，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」（林后 5：15）。「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，也没有一个为自己死。我们若活着，是为主而活，若死了，是为主而死；所以我们或活或死，总是主的人！」（罗 14：7、8），都因为我们已经与复活主连结一起，不可分割，赞美主！

作使徒的依据：

保罗见证他作使徒的依据，「不是由于人，也不是藉着人，乃是藉着耶稣基督与叫他从死里复活的父神」（加 1：1）。

这是不可能的事变为可能，正如基督复活在人看来是不可能的，却是由于神的大能成为事实的那样。保罗说他自己，「原是使徒中最小的，不配称为使徒，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」（林前 15：9）。这是真话，不是假话。反对基督、逼迫教会的罪人一百八十度转弯，成了宣扬基督的使徒！这是新约中特大神迹之一！保罗是如同浪子「死而复活，失而又得的」蒙恩罪人（提前 1：12-17，参路 15：32）。今非昔比，连保罗自己也难以置信，他惊呀地说：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！是蒙神的恩才成的」（林前 15：10）。

这是十分可信、可靠的依据，正如基督复活是十分可信与可靠的那样。保罗后半生，从未怀疑过他作使徒的实据，是因为复活的主耶

稣在大马色路上亲自呼召了他（参徒 26：16-18）；后来，圣灵又藉着安提阿教会差派了他（参徒 13：1-4）。他对亚基帕王说：「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像」（徒 26：19），因为他作使徒有可信、可靠的实据。

这是神直接、主动的行动，正如基督复活是神直接、主动的行动那样（参徒 2：23、24）。是基督拣选了保罗，不是保罗拣选了基督（参约 15：16）；是主基督特来寻找他，不是保罗寻找基督；是主基督呼召了他，不是保罗自命不凡，自告奋勇，自我举荐（参林后 3：1；5：12；10：12）。乃是纯属神直接、主动的委派。故此，保罗说：「我传福音原没有可靠的，因为我是不得已的；若不传福音，我便有祸了！」（林前 9：16）。

感谢神，复活的主以及叫基督复活的父神，特派保罗作使徒，见证复活的主基督！

复活的「大能大力」（弗 1：19、20），「那叫他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」（西 2：12）：

使基督从死里复活的「大能大力」，显在「我们这信的人」身上，是「何等浩大！」。因为这能力，不仅使我们「死而复活」得生命，并且改换、更新我们的品性，并且成了战胜一切艰难的能力！关键的问题是，许多信徒并「不知道」有此能力与他同在。所以保罗为我们代求：求主和荣耀的父，「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，使你们真知道他，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……」（弗 1：17、18）。知道或不知道是大有区别的，因为知道者就能「靠着主，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！」（参弗 6：10），并且作基督耶稣之精兵！反则，就成了「逃兵」，如同以法莲子孙，「临阵之日，转身退后」（参诗 78：9）。

保罗是已经「认识基督，晓得他复活大能」的人（腓 3：10）。他在信主、重生、蒙召作使徒时已经经历了基督「死而复活」的大能；他在作使徒传福音、服事主的艰难生涯中经历了基督复活大能（参林后 4：7-15；12：9、10；13：3、4）并且在他即将荣归天家时继续经历了基督复活之大能：知道了和他一同受苦，效法了他的死的，也必定从死里复活（参腓 3：10、11），因为，神已经「叫我们与基督耶稣

一同复活，一同坐在天上」(弗 2: 6, 指得救的实际与地位: 「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」西 3: 3)。

因此，认识基督复活大能，与基督一同死，一同复活的人(指在经历上)，是「将万事当作有损，以认识我主耶稣基督为至宝」的人(指人生观与价值观基督化)；是「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的人(指基督化人生观、价值观的付诸实践)；是「竭力追求」，「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向着标竿直跑」的人(指基督化人生观与价值观所喷吐出来的生命力。以上参腓 3: 7-14)。

所以，保罗劝告已经认识及经历了基督复活大能的众圣徒说：「你们若真与基督复活，就当求上面的事」，具体指「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」，因为，「你们已经死了」(罗 6: 11)，「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」(指与基督一同复活，一同坐在天上，弗 2: 6)。这样，与基督一同复活的人，基督是他们的生命，他们的一切！在他显现时，「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！」(以上参西 3: 1-4)。

以上就是，「因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」(西 2: 12)。何等重要的信息，与基督同死、同活！何等奇妙、伟大的神之救恩，感谢神！

完全救恩的保障：

「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；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，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，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」(帖前 1: 9、10)。主耶稣过去「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，现在仍要救我们，并且我们指望他将来救我们」(林前 1: 10)，其中最大的指望是「救我们脱离将来的忿怒」。有三解：一指，主基督降临前地上的大灾难期和「雅各遭难的日子」(但 9: 27；太 24: 4-28；帖前 5: 11；帖后 2: 1-12)，具体指「羔羊忿怒」之日(启 6: 16)，指神「大怒的酒」(启 14: 10)，神「大怒的七灾」(启 15: 1)，就是神「大怒的七碗」(启 15: 7；16: 1)。二指，末后「白色大宝座」最后的审判(参启 11: 18；20: 11-15)。三指，包括了第一解与第二解。

本段经文是主张「灾前被提」之人的有力经文依据。

经上说，主耶稣「在这末世显现一次：把自己献为祭，好除掉罪」
「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，并与罪无关，乃是为拯救他们」

(来 9: 26、28)。

主耶稣显现一次，就成全了神的教法：

相关经文：罗 5: 18; 6: 10; 来 7: 26、27; 9: 11、12; 10: 12-14。

主耶稣第一次的显现拯救了我们「脱离那极大的灭亡」，这就是，「脱离了一切罪恶」(多 2: 14)，「脱离取死的身體」(罗 7:24、25)，「脱离罪和死的律」(罗 8: 2)，「脱离律法的咒诅」(加 3: 13)，就是「他爱我们，用自己的血，使我们脱离罪恶」(启 1: 5)。

第一次的显现也拯救我们「脱离这罪恶的世代」(加 1: 4)，「脱离黑暗的权势」(西 1: 13)，就是「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」(彼后 1: 4)。

第一次的显现也包括拯救我们「脱离那恶者」(帖后 3: 3; 参太 6: 13; 约 17: 5)，「脱离无理之恶人的手」(帖后 3: 2; 参罗 15: 31; 徒 12: 11; 26: 17; 林后 11: 33)，「脱离诸般的凶恶」(提后 4: 18)，以及「脱离卑贱的事」(帖后 2: 21)。

以上的「第一次」均发生在信徒的过去与现阶段。

主耶稣第二次的显现「与罪无关」，与「得生无关」；却与得赏赐有关(参林前 3: 12-15)，与身体得赎有关(参罗 8: 23; 弗 4: 30; 腓 3: 20、21; 林前 15: 42-44)；「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」有关(西 3: 4; 来 2: 10)。

至此，神的救赎计划完全完成，完全实现：完全的救恩是因为有位完全的救主；完全的救恩是从死里复活，一直活到永远。因此，「他既得以完全，就为凡顺从他的人，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」(来 5: 9)：复活的救主是完全的，所以他的救恩完全，完全的救恩有保障！

第二见证人保罗关于主基督复活的见证，是十分丰富的。

第三见证人希伯来书的作者：

他见证亚伯拉罕相信「神还能叫人从死里复活」(来 11: 19)；并且见证我们的神是「赐平安的神，就是那凭永约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」(来 13: 20)。

我们的神之所以平安的神，是因为他凭着基督永约的血(指十字架)，并且藉着基督复活把平安带给我们。所以，当基督复活向门徒显现时，就说：「愿你们平安！」(路 24: 36; 约 20: 19、21、26; 参

14: 27)。至此在天下人间有了平安之子，有了真平安！

弗 2: 13-18 告诉我们，信徒是靠着耶稣宝血「已经亲近」神，已经「与神和好」了。因为「基督就是我们的和平」（新译本），并且已经「成就了和平」，「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」。神是藉着主基督钉十字架（流血），及他的复活成就了神与人之间的和平，并且把真平安赐给一切相信的人！

第四、彼得在彼前书的特别见证：

在主耶稣被卖之夜，彼得极力的向主表忠心（参可 14: 29-31；路 22: 31-34；太 25: 33），然而，当主耶稣被捕时，他离开了主，「远远的跟着」（路 22: 54；可 14: 54），进了大祭司的院子，在众人的追问中三次不认主。彼得前后不一致，他失败了。很希奇，主耶稣复活后首先想到的门徒就是彼得（可 16: 7），并且在提庇哩海边恢复了彼得的信心与爱（参约 21: 15-19），且把牧养群羊的重任交付给他。他多次亲眼看见复活的主，并且与主耶稣「同吃同喝」（徒 10: 41）。他成了主耶稣复活最有力的目击证人之一。

主耶稣升天之后，他的心态前后截然相反：他深感负有重任（参路 24: 46、47；参徒 1: 22），所以，在五旬节及那以后，他曾多次勇敢地、忠心地为耶稣复活作了美好的公开见证（参徒 2: 14-36；3: 11-26；4: 8-12；5: 29-32；10: 34-43）。彼得不只是为耶稣复活的事实作见证，并且因耶稣复活所带来的重大信息，「悔改与赦罪」作见证：不是只有事实没有信息，乃是有事实又有信息。主耶稣复活的重大意义正是在此。

约过了三十年（主后 64 年左右），圣灵感动彼得写信给在「百般试炼中」的东方众教会（彼前书）时，彼得对于主耶稣的复活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：

· 信息一、重生之道就是主耶稣复活：

彼得说：我们蒙了重生，「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」，又说，「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」（彼前 1: 24、25）。但是，什么是既「活泼」，又是「常存」的道？什么是「福音」？也即什么是叫人重生之道？彼得清楚回答说：「他（神）曾照自己的大怜悯，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，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」（彼前 1: 3）。这就是说，信主

耶稣为我的罪钉死十字架，并且信主耶稣为重生我们复活的，才能重生得救。重生之道不只是主基督钉十字架，并且是主基督复活。

彼得特别强调了主基督复活，是重生之道不可或缺的。为何？这是因为，主耶稣在彼拉多手下被钉死于十字架上的事实，在当时许多人都相信（甚至连非基督徒也相信，例如犹太人），但是，主耶稣三日后复活的事实，却少有人相信（甚至有些信徒也颇有怀疑，例如哥林多的信徒，参林前 15: 12），所以，彼得向信徒强调指出，神「藉着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」。就显得十分必要，相当重要：「基督若没有复活，你们的信便是枉然，你们仍在罪里。就是在基督里睡了的人也灭亡了」（林前 15: 17、18）。

今日基督教的自由派人士，相信主耶稣被钉死十字架上事实，却不相信主耶稣从死里复活是事实（因为不符合自然律与人的理性），视主耶稣复活是一种「表像」，是象征性的，就是精神复活等。照使徒们的判断，这些自由派人士仍未重生，「仍在罪里」！因为，重生之道就是相信主耶稣从死里复活。

信息二、重生之信心在于神：

按人的理性，要相信主耶稣从死里复活是很困难的。相信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信心从何而来？（经上说，叫人得救的信心，「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」，弗 2: 8、9）。神所赐的信心又是什么？

对于上述两方面的问题，彼得清楚回答，说：「你们也因着他，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又给他荣耀的神，叫你们的信心和盼望，都在于神」（彼前 1: 21），这就是「亚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复活的使无变有的神」（罗 4: 17）的信心。这显明了，

△ 相信主耶稣的信心，必须包括，「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又给他荣耀的神」。

△ 相信主耶稣复活的信心，是「那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又给他荣耀的神」所赐的。

所以主耶稣说：「认识你独一的真神，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，这就是永生」（约 17: 13）。

犹太人信神，却不相信「那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又给他荣耀的神」；因此，他们仍要灭亡，仍在罪中。

信息三、基督复活显明了信徒受洗的必须性与重要性：

信徒受洗礼，是主耶稣复活升天时的命令（参太 28：19；可 15：16）。这是教会两大礼仪中的第一个，每位信主者必须受洗。这是纯正信仰教会的教义立场。

但是，当时在各地有些信徒（包括了教会工人），并不知洗礼的必须性与重要性，是因为不明白洗礼所表明的真义。这种在真道上「无知」情形引发了教会中礼仪上的混乱：有的人信主后久久不肯受洗礼。认为洗礼或不洗礼无关紧要，「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」（加 6：13）；另有一些人走入更极端，则公然提出「洗礼无用论」，反对信徒受洗礼。今日中国在皖南山区一带，就有这样一群人。

针对着上述情形，使徒彼得表示了清楚的教义立场：

△ 洗礼是必须的，因为洗礼是表明「现在藉着耶稣基督复活，也拯救你们」（彼前 3：21，与彼前 1：3 同义）。陈终道牧师：「注意，在此不是洗礼拯救我们，乃是“基督复活”拯救我们，但“洗礼”则表明这死而复活的拯救」（《新约书信讲义》P. 938）。保罗也曾强有力地指出，其实洗礼是一种信心的宣告：「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，就信，必与他同活。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」。（罗 6：8、9）。因此，重生的信徒藉着洗礼表明与基督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复活，为叫新造之人的生活「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」（罗 6：4），是肯定必须的。

△ 洗礼是重要的，因为从死里复活的耶稣，现在「已经进入天堂，在神的右边；众天使和有权柄的，并有能力的，都服从了他」（彼前 3：22）。主耶稣并没有替众天使死，他们尚且顺服他，何况是我们？主耶稣已经替我们死，为我们复活，我们岂不更当「服从他」？经上说：「并且他替众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，不再为自己活，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」（林后 5：15）。为此，服从主的命令受洗，是重要的，也是应当的。

洗礼与主基督复活密切关联：主基督复活是我们之所以得救的关键因素，因此，表明得救结果的洗礼，是必要的，也是重要的。此信息在实际应用时的教训是：

△ 在施洗时，必须先确认受洗者是否诚心相信主耶稣已从死里

复活？并且需确认受洗者有否与主耶稣同死、同活的灵性经验？也即受洗者必需是得救的人，必须是清楚地、肯定地知道自己是得救的人。

△ 清楚得救者必定是愿意服从主命令，肯受洗的人。如果有得救者肯服从主命令拒绝受洗，这就违背了替他死而复活之主的命令，他的信心与得救，是颇有疑问的。

总之，使徒彼得是，主基督复活的忠心见证人！

第四见证人约翰：

约翰一生紧跟主耶稣（主耶稣被钉十字架时，他在主跟前，约 19：25-27），并且一生忠实地见证了主耶稣（参约 21：24）。他写了福音书、书信与启示录，所见证关于主耶稣的事迹，都是取自亲眼所见，亲手摸过的第一手资料（参约壹 1：1-4；启 1：2）。他见证了主耶稣的过去、现在与将来：

约翰福音书：见证了在地上的历史里的主耶稣（先知、被杀的羔羊，约 1：29）。

约翰一、二、三书信：见证了现今在天上父神右边的主耶稣（大祭、中保，约壹 2：1、2）。

启示录：见证了将来降临地上的主耶稣（万王之王、万主之主，启 17：14；19：16）。

约在主后 95 年，约翰在拔摩海岛上写了启示录。那时，他孤身一人；缅怀往事，历历如在眼前，他心绪万千：那日，他母亲带着他俩兄弟（雅各与约翰），绕开其他门徒，特求见主耶稣，赐予他们在天国里左右高座位。主耶稣说他们「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」，且问他们：「我将要喝的杯你们能喝么？」他们说，「我们能！」。这一次，他们不知道所回答的是什么（参太 20：20-28）。另一幕情景又映现在他眼前：那一天清晨，复活的主耶稣在提庇哩海边找到筋疲力尽，落泊的七个门徒，并且给了他们一次极有意义的早餐灵修会。在那会上，主耶稣丝毫也没有责备，相反地，用扣人心弦，柔和的问答恢复了彼得所丢失的起初之爱，且把牧养的重任交托他。同时，主耶稣预告了彼得「要怎样死荣耀神」，也预示了约翰的未来，却只字不提他们在天国里居左右高位的要求。五旬节圣灵降临，主的道火烧般的兴旺局面，实在振奋人心。但是没过多久，耶京教会大遭逼迫，接着希律王杀了他兄弟

雅各，其余使徒一个个的为主殉道，荣归天家（保罗也不例外）。十字架不归之路，主所喝的苦杯他们都喝了，第一代使徒唯剩下他一人！约翰孤单么？并不。因为天上的门为他打开，他在异像中见到荣耀的主耶稣基督！荣耀的主大声呼召他（启 1：10、11），交托他尚完成的最后的重大使命：「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，和现在的事，并将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」（启 1：19）。约翰最后的使命就是写，他不间断地写、写、再写（参启 1：4、11、19；2：1、8、12、18；3：1、7、14；10：4；14：13；19：9；21：5）。一息尚存，约翰决不止笔，决不下岗！「约翰便将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，凡自己所看见的都证明出来」（启 1：2，原文：“见证出来”）。

约翰在启示录见证了复活的基督是永活的：

经上说：「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，又是那存活的（新译本：“永活的”）；我曾死过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」（启 1：17、18）。显明了，

△ 父神是永活的，基督也是永活的：

相关经文：约 6：57；12：31；赛 57：15；来 7：25。

△ 耶稣基督是经过「死在十字架上」，复活，升入高天，「直活到永永远远」的：

经上说：他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」（腓 2：8、9）；他「轻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，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」（来 12：2）；他「因为受死的苦，就得了尊贵、荣耀为冠冕」（来 2：9）。基督是经过十字架与复活，升入高天，进入荣耀的；照样，信徒也须经过十字架与复活才能进入那荣耀。

△ 基督活到永远，信他的人也到永远：

经上说：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」（约 6：57）。基督活到永远，成了信他的永远活着的原始因。所以基督又说：「因为我活着，你们也要活着」（约 14：19）。

△ 永活的基督永远掌管：

永活的基督宣称：「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后的」（启 1：17；2：8；22：13）。

表示他从起初宣召历代，并且成就一切（赛 41：4）。

表示除他以外没有真神（赛 44：6；参 43：10）。

表示他掌管着一切的大小事（赛 48：12-14）。

自由派人士宣称历史里的耶稣是真实的，复活的基督是想像的，不是真实的。他们不相信永活基督。使徒约翰见证说：「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，且将智慧赐给我们，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，我们也在那位真实里面，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」（约壹 5：20）。

真实的基督是「曾死过，现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远远」的复活基督。也就是永活的基督。住在永活基督里面的圣徒是永活的。这是真实的，就是永生。

总之，由于众使徒忠心地见证了复活的基督，就把我们各人「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」（西 1：28）。

C、使命三、传福音与建立教会：

这是十二使徒特别使命中最特别的部份：在他们以先没有人被打发传福音建立教会。在他们之后，被打发出去的使徒先是传福音，后是建立教会。

教会是建立在基督福音根基上，使徒们是建造了教会的根基工作：在没有教会之时，在没有教会的地方，藉着基督福音建立教会。所以经上说：「并且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基督耶稣自己就是奠基石。整座建筑都靠他连接配合，渐渐增长成为在主里面的圣所」。（弗 2：20、21，新译本）。有如下不同解释：

解释一、陈终道牧师：「在这里“使徒和先知”指使徒和先知所见证的真理和教训，而非使徒和先知本人。先知是预言基督，使徒是见证基督；神借着他们所启示的圣经，是教会信仰的根基」，「所以本节的意思是，主耶稣自己并“使徒和先知”为他所作的见证，是教会的根基」。

“使徒和先知”也可以指神所赐教会的这两种恩赐（参弗 4：11-13）。使徒的恩赐特别明显的是建立新教会——开荒布道；“先知”的恩赐是讲解栽培信徒（参林前 14：1）。教会之建立，这两种恩赐的工作是最基层的工作（《新约书信讲义》P. 361）。

解释二、牛述光弟兄：「这里的根基不是先知和使徒的教义，乃是使徒和先知这些人，正像新耶路撒冷城墙的十二根基是十二使徒的名字；以教训说，使徒和先知的教义——耶稣是教会的根基；以人说，

使徒和先知这些人是教会的根基，主乃比根基更重要的房角石」（《新约全书释义》P. 728）。

解释三、王家声：按福音真理的角度而言，教会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，使徒和先知是「聪明的工头立好了根基」（参林前 3：10、11）；按教会的建造事工与恩赐而言教会的根基就是使徒和先知：因为他们的工作就是关乎建立教会的根基。

总之，若没有第一代的使徒们（尤其是十二使徒）奉差遣出去开荒布道，传福音，教会就没法建立起来，从这意义上来说，教会是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。

△ 使徒们如何传福音？

由于使徒们每人有清楚的主之呼召，并且清楚知道我们的主委托给他们的使命是什么；并且他们个个被圣灵充满，个个完全委身（奉献）为主，所以，他们知道应该做什么，不该做什么，应当怎样做等。因此，他们，

积极宣教、传福音：

甘心传道（参林前 9：16、17；彼前 5：2）：不是出于勉强，乃是出于被主爱激励的主动（林后 5：14、15）。由于出自甘心，因此不求报偿，「叫人不花钱得福音」；由于出自甘心，也愿「甘心作了众人的仆人，为要多得人」（参林前 9：18、19）；由于出自甘心，因此就不计较个人名利得失，与人无争，与世无争，甚至「家业被人抢去，也甘心忍受」（来 10：34）。为了主，为了传福音也为了教会，情愿受欺，情愿作吃亏的人（参林前 6：7）。因为经上说，在神国度里的服事是：「当你掌权的日子，你的民要以圣洁的妆饰为衣，甘心牺牲自己；你的民多如清晨的甘露」（诗 110：3）。

尽心竭力传道：

保罗尽心竭力传扬基督（参西 1：28、29）；彼得知道「脱离帐棚的时候快到了」，过去尽心传道，现在更要尽心竭力传道（参彼后 1：12-15）。「尽心竭力」指有多少心力就使用多少，不为自己保留丝毫；「尽心竭力」指，向着既定目标，不顾一切，拼命地去争取。尽心竭力的，才能向主尽忠；有所保留的，心定半途而废。

一面传道，一面建立教会：

圣经中的宣教士（使徒）是一面宣教，一面建立教会；那里有信

主者，那里就建立教会。撒马利亚有了信主的，耶京教会就打发使徒们去帮助他们建立教会；安提阿有信主的，就打发巴拿巴帮助他们建立教会；保罗第一次出去开荒布道，第二次与西拉出去，「坚固众教会」（徒 15：41），证明他们一面传福音，一面建立了教会。

今日宣教事工有一种怪显像：只顾传福音，不注重建立教会。其实，传福音与建立教会同等重要：传福音，有了得救者，就必须建立教会；教会建立起来，就能更多的，更广的传福音。只传福音不建立教会，「浪子」信了主，仍是「无家可归」的无奈！

一面宣教（传福音），一面护教（持守真道、辨别真假福音）：

圣经中的使徒们是，一面宣教，另一面护教（参徒 11：11-18；15：1-35；林后 11：1-15；加 2：11-19）。圣经里有传福音的大使命（可 16：15、16），也有护教的命令（罗 16：17、18；林后 6：14-18；加 1：6-10；腓 3：17-19；西 2：7、8-13；帖后 2：1-11；提前 1：3-11；18-20；彼后 2 全章），甚至有专为辨明福音真理写的经卷（罗马书、加拉太书、希伯来书与犹太书）。

有些传道人只知宣教，不知护教；只知牧养，不知防备假牧人与盗贼，羊圈出了破口不去堵；这就如同渔夫只顾撒网，不知补网的那样无知。历史证明，宣教与护教是基督教两大不可缺少的生存条件；只顾宣教不护教，基督教就早已消亡。

今日基督教的社会福音派（自由派），既不宣教也不护教，他们只靠推动社会事工去扩大其团体，例如 Y. M. C. A（基督教青年会）。福音派人士只注重宣教，忽视护教，有些人甚至反对护教，说正面宣教的本身就是护教，这是诡辩，是托词，其实是主张了「护教无用论」、「护教多余论」。假若护教是多余之举，为何主耶稣要嘱咐门徒：「你们要谨慎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」（可 8：15）。又为何保罗要写那末多有关护教的经文与书信？使徒们是宣教士，也是护教士！

传福音建立教会的，也必须重视护教使命！

他们有特别服事（为主殉道）

十二使徒除约翰之外（他另有特别使命），其余人全都为主殉道，正如一粒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，就结出许多子粒那样（约 11：24）。

我们的主曾预告他们要为主殉道：（路 11：49；13：34；约 15：19、20；17：14），「凡杀你们的，就以为事奉神」（约 16：2）。并且

对他们说：「我所喝的杯，你们也要喝；我所受的洗，你们也要受；只是坐在我左右，不是我可以赐的，乃是为谁预备的，就赐给谁」（可 10：39、40）。很希奇，启 21：14 记载，从天降下的圣城耶路撒冷城墙有十二根基，根基上写着十二使徒名字。父神预备给他们的是平等平赐的，没有左右高低之分。因为他们全把身心当作火祭献与神！

总之，在圣经中十二使徒有特别的拣选、特别的经验、特别的条件、特别的事奉奉与使命，因此，在神国里他们有特别地位，因此，自天而降的圣城耶路撒冷，「城墙有十二根基，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」（启 21：14），因此，十二使徒是没有继承者，也不可能有继承者，并且，由于他们已完成了他们特别使命，所以无需要继承者。这就是「十二使徒职分终止论」，为大多数教会所接受。

*

*

*

其二、指耶稣基督：

「使徒」一词专问用法的第二种，专指耶稣基督。

来 3：1：「你们应当思想我们所认为使者，为大祭司的耶稣」，“使者”一词原文是 apostolos（使徒）。作者把主耶稣与摩西比较，摩西是神的「使者」，神的代表，神「打发」他去见法老，去见以色列人，其目的是把以色列人领出埃及进迦南（参出 3 全章），但主耶稣「比摩西算是更配得荣耀」（来 3：3）。

主耶稣在世时多次宣称他自己是父所「差遣」（约 9：7；20：21），父所「差来」的（约 5：37；6：38）。因此，在新约中，关于主耶稣为「使者」、「使徒」使用了两个意义相同的动词。

「差遣」，原文是 apostello，意为“送走”“打发”或“差遣”，是被动形态，「被差遣」、「奉差遣」等。这种「差遣」是有目的性的：包括去何处？作何事？

「差来」的，原文是 pempo，意即“差遣”或“打发”。同样的有目的性的，但含有强调完成此目的手段之意，即含有「下令与授权、委任、指派、代表、规派等意」。

在新约中，以上两个词是交替使用，使用那一个动词，取决于上、下文的内容情景。但一般说来，被视为同义词来使用。

主耶稣为神所差来的「使者」、「使徒」，从他的自述中可知：

a、显明主耶稣从那里来，往何处去？（源头）：

他说：「因为我本是出于神，也是从神而来，并不是由着自己来，乃是他差我来」（约 8：42；参 7：28、29；6：57），「那差我来者与我同在」（约 8：16、29；16：32）。门徒们后来知道了他是从父来的（约 16：27、30；17：8），却不知道他往何处去？（约 14：5；16：17）。主耶稣告诉他们：「现今我往差我来的父那里去」（约 16：5，28；7：33）。

b、显明主耶稣是神的儿子（本性）：

「父所分别为圣，又差到世间来的，他自称是神的儿子，你们还向他说，你说僭妄的话么？」（约 10：36；参 3：16、17）。所以主耶稣又说：「不尊敬子的，就不尊敬差子来的父」（约 5：23），「弃绝我的，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」（路 10：16），反之，「接待我，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」（太 10：40；约 13：20）。「人看见我，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」（约 12：45）。

c、显明主耶稣来是要遵行神旨意（目的性，参来 10：7）：

他说：「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，不是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差我来者的意思行」（约 6：38；参 5：19、30；罗 15：3；太 26：39），「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旨意作成他的工」（约 4：34）。

「差我来者的意思（旨意）」就是，「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，在末日却叫他复活」（约 6：39）

所以，「我没有凭自己讲；惟有差我来的父已经给我命令，叫我说什么，讲什么。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」（约 12：49）。所以，「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，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」（约 14：24；7：16；3：34）。

此「父之道」就是，「认识你独一真神，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，这就是永生」（17：3；5：24）。

此「父之道」就是，「信神所差来的，这就是作神的工」（约 6：29），「我们必须作差我来者的工」（约 9：4）。

此「父之道」就是，「若不是差我来的父，吸引人，就没有到我这里来；到我这里来的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」（约 6：44）。「因为神差他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」（约 3：17）。

d、显明主耶稣奉差遣先到以色列家（目的地）：

「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」（太 15：24）「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」（路 4：18）「我也必须在别城传神国的福音；因我奉差原是为这」（路 4：43）。

e、显明永活父怎样差遣子，子也照样差遣使徒：

相同经文：（约 6：57；19：18；20：21；参路 9：2；10：1；11：49；13：34）。

f、差遣的见证：

子说：「我所作的事便见证我是父差来的」（约 5：36；参约 10：25、38；14：10、11）。这是事工的见证。

子说：「差我来者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」（约 6：39；9：18；8：18；参太 3：19；19：5；约 12：28）。这是父神的直接见证。

见证父所差来的子是真的：「人凭着自己说，是求自己的荣耀；惟有求差我来者的荣耀，这人是真的，在他心里没有不意」（约 9：18；参 5：41；8：50、54）。

见证差子来的父是真的：「但那差我来是真的，你们认识他」（约 9：28、29；8：26）。

门徒合而为一，就见证了父差子来（约 19：21—23）。

最后，主耶稣祷告父说：「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，你的记付我的事，我已成全了！」（约 19：4）。表明主耶稣已完成差他来之父的使命与记付。

（3）今日教会有没有「使徒」？

大多数更正教的神学家都相信与接受「十二使徒职事终止论」之说。这是因为十二使徒的地位独特，少了一个需要补缺（徒 1：21—26），被选出来的马提亚就与「十一个使徒同列」，既是「同列」也就不可多出一个。既然不可少一个，也不可多出一个，就不可增添或继承。南韩有灵恩教派，私设「十二使徒团」，这是极端错误的作法。

但是，「十二使徒」职事是终止了，「众教会的使徒」（林后 8：23）

有没有终止？

接着的问题是，林前 12：28 与弗 4：11 的「使徒」是指十二使徒还是众教会的使徒？保罗是使徒，但他绝非是十二使徒，因为十二使徒名额已满，不可再增添，并且，保罗并非由主耶稣亲自设立的。主耶稣指着十二使徒说，「你们也要作见证，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」（约 15：29）。保罗并非从起头就跟过主的。保罗说：「我不是使徒么？」（林前 9：11），此语不可错解为，「我不是十二使徒么？」，这绝不是保罗的原意。恰恰相反，他对哥林多信徒说：「假若在别人我不是使徒，在你们我总是使徒」（林前 9：2），因为哥林多教会是保罗亲自去传福音建立起来的教会，对于哥林多教会而言，当然，保罗是使徒。但是保罗不是十二使徒之一，是众教会使徒之一。

在上述大前提下，关于林前 12：28 与弗 4：11，有下述不同解释：

第一、指十二使徒。

十二使徒职事已终止，因此今日教会已没有使徒。

第二、指十二使徒与众教会使徒终止。

他们在第一世纪的独特的使命，建造教会根基的工作已完成。因此，今日教会既没有使徒，也不需要使徒。

第三、指十二使徒终止，众教会使徒延续：

前者的职事已终止，由于十二使徒的地位独特，又是不可重复的，因此，没有继承者，也不可能继承者。但是，「使徒所立」的教会，必须遵守使徒的教训（圣经），也要学效使徒们与主同受苦的榜样。

但是，后者「众教会的使徒」仍然存在，也必需延续。他们持有下述理由：

理由一、普世宣教的大使命今日依然有效：直至今日，全世界尚有许多没有福音的未开荒工场，期待着众教会打发工人去传福音、建立教会。被打发的工人，古时称为「使徒」，今日称为「宣教士」。

理由二、说由于「十二使徒职事终止」，所以「众教会使徒」的职事也终止，这是解经上的断章取义。如果使徒恩赐已不存在，其他四种恩赐也不当存在；既然其他四种恩赐今日依然存在，使徒恩赐当然也存在。

理由三、这不是解经学上技巧争论问题，乃是在末后时代圣灵运行的工作实际问题：前往印度宣教的威廉牧师，前往非洲宣教，并且

死后埋葬于非洲的李文斯顿，前往中国内地宣教，并且死后埋葬于中国的戴德生等，是当代教会「使徒级」传道人，谁敢说不？

然而，第三种解释被一些主教制教会所利用，他们宣称，被按立的主教在实际上就是「使徒职任」。灵恩派教会的高层人物中，时常出现有自称「使徒」的人。甚至，中国聚会处的兴起人倪柝声，也曾当着众同工面前宣称自己是「使徒」。对于此，我们不敢苟合。

总之，五种恩赐的「成全圣徒，各尽其职，建立基督的身体」之服事今日依然需要，并且「十二使徒职事终止论」纯属神学家的推论性解经，并无其他经文依据。因此，此教义因缺乏佐证，就不值得信赖。因为，基督教的教义不是建立在推论性结论，乃是建立在含义清楚的命题经文上面。任何时候都必须尊重此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(4) 被圣灵充满的使徒：

我们有充足理由相信，无论是十二使徒，还是众教会的使徒，他们都是常被圣灵充满的人：

理由一、五旬节时，十二使徒都被圣灵充满。

理由二、众教会的使徒巴拿巴（徒 1：24）与保罗（徒 9：18； 15：52），常被圣灵充满。

理由三、选立七执事时，「被圣灵充满」是主要条件之一，更何况担任使徒重职的，更当被圣灵充满。

理由四、保罗说他作使徒，是「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」，是「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，是出于神，不是出于我们」（林后 4：5、7）。很显然，「这宝贝」是指圣灵（参亚 4：6）。使徒职任的委派是出自圣灵（参徒 13：2-4），使徒的事工也靠赖圣灵（参西 1：29）。所以，「使徒行传」又被称为「圣灵行传」，这是用语恰当，符合实际情况。没有圣灵就没有使徒！

· *

*

*

2、先知：

父神在地上建立他的国度时特设了属神的三个职份：「祭司」，是「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，为要献上礼物和赎罪祭」（来 5：1）；「先知」，是奉派向人及时地传达神的心意与信息，叫神的子民离开恶道事

奉真神（参耶 35: 15）；「君王」，是奉派替神恒常的治理他的子民（参撒 9: 17； 10: 19； 王上 8: 16）。

圣经中最早一位先知是以诺（犹 14），后来是传义道的挪亚（彼后 2: 5； 彼前 3: 19、20）。圣经中第一位最先被称为先知的是亚伯拉罕（创 20: 7），旧约中最大一位先知是摩西，经上说，「以后以色列中再没有兴起先知像摩西的，他是耶和华面对面所认识的」（申 33: 10），神也曾替他作见证说：「我的仆人摩西不是这样，他是在我全家尽忠的；我要与他面对面说话，乃是明说，不用谜语，并且他必看见我的形像」（民 12: 7、8）。又说：「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，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」（申 18: 18），就是主耶稣（参徒 3: 22-24）。

但是，主耶稣为先知「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荣耀」（来 3: 5），主耶稣作神的先知，也作了除去世人罪孽的神之羔羊（约 1: 29），摩西没有。主耶稣是一身兼三职的（摩西、撒母耳、大卫是他的预表）：他是神所差来的先知（太 18: 57； 21: 11、46； 可 8: 28； 路 24: 19； 约 4: 44； 6: 14； 9: 17； 徒 3: 21-24）；他是我们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（来 4: 14-16； 6: 20； 7: 25-28），也是荣耀的君王（太 2: 6； 徒 5: 31； 提前 6: 15； 启 17: 14； 19: 16）。

教会是神的国度。神这个国度里，信徒人人作祭司事奉神（彼前 2: 9），并且人人作先知传福音「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」，并且，「若能忍耐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」（提后 2: 12）。

建立神的国度，先知的职份是必不可少的。在旧约，经上说：「耶和华藉先知领以色列从埃及上来，以色列也藉先知而得保存」（何 12: 13）。「先知」，原文是单数，是指摩西，显明了先知（摩西）是神所打发以色列人的领路者与保护者。设若没有先知（摩西）及时向以色列人传达神的心意，教导他们，引导他们，不要说以色列没能出埃及，就是出了埃及，也早已在十次大背叛中（参民 14: 22）消亡在旷野之中。在王国时期，每逢以色列人犯罪或陷入困难危急时，神就打发先知去拯救、劝告他们，例如撒母耳、拿单、迦得（撒下 24: 11）、亚希雅（王上 11: 29； 14: 2、6-18）、以利亚、以利沙、以赛亚（王下 19: 5-7）、示玛雅（代下 12: 5）、耶何耶大的儿子撒迦利亚（代下 24: 20-21）、俄德（代下 28: 9）与耶利米等。但是，经上記着说神因爱自己的民和他的居所「从早起来差遣使者警戒他们。他们却嬉笑神的

使者，藐视他的言语，讥笑他的先知」(代下 36: 15、16)。他们被掳之后，神也在被掳之地兴起先知引导他们、劝告他们，例如，以西结与但以理。被掳归回之后，又打发哈该、撒迦利亚与玛拉基等先知，最后打发了基督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，以色列人最后一个先知就是主耶稣。先知就是神的代言者，神的代表，但大多数先知都被当时代人所拒绝、所杀害(包括了主耶稣，参太 23: 29-36; 帖前 2: 15)。先知的道路没有善人之终，但是他们的血没有白流，神纪念，神赏赐(参启 11: 18; 16: 6; 18: 20、24)。

在新约神藉圣灵建立基督的国度教会时，也特赐下作先知的(参徒 11: 27; 13: 1; 15: 32; 2: 10; 林前 12: 10、28; 弗 2: 20; 3: 5; 4: 11)。可见新约教会有先知，教会需要先知。

(1)「先知」的字义:

「先知」(名词)，原文是 prophetes，有「受灵感替神说话的人」之意，亦称「神的代言者」。此字义显明了:

第一、先知是由神主动拣选、召唤和差遣去完成神使命的人(参耶 1: 4、5; 7: 25; 摩 3: 7-9; 7: 15-16)。经上指着主耶稣说:「神所差来的就说神的话，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有限量的」(约 3: 34)。主耶稣是先知(太 21: 11、46; 可 6: 15; 路 7: 16; 24: 19; 约 7: 52)，他自称为先知(路 13: 33; 太 13: 57; 可 6: 4)，主耶稣所受灵感是无限量的。经上又说:「若没有奉差遣的怎能传道呢?」(罗 10: 15)。照样，没有神的拣选、召唤和差遣，谁能作先知呢?

第二、先知灵感的源头是「神的灵」:

受感的先知说预言及其活动背后，有神灵之感动。经上说:「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，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」(彼后 1: 21)。被灵感的人仍是一个完整的人，清醒的人，但是他既不凭自己理智说话，也不凭自己经验说话。因为，人的理智与经验不仅有限，并且含有人性的片见或浅见，无法看透神的事。「除了在人里头的灵，谁知道人的事? 像这样，除了神的灵也没有人知道神的事」(林前 2: 11)。

第三、受灵感的先知是「属灵的」或「属神」的人:

受灵感的先知是「属灵的」(林前 14: 37)，即指神的先知必须活在神的灵中。凡事听从圣灵的引导行事、说话的人。这就是说，先知

不只是有释放神信息及讲解神「开恩赐给我们的事」之能力（恩赐），他也必须在灵生命与生活中是属灵的人，「因为这些事，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；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，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了他」（林前 2：14、15）。先知应该是属灵的，不属灵的先知即或能完成神命，最终必伤己命，如同在伯特利被狮子咬死的神人那样（参王上 13：23-25），又如贪财的巴兰先知倒在刀下（民 31：8、15）。

受灵感的先知是「属神的人」，亦即「神人」。摩西是先知，又被称为「神人」（申 33：1；书 14：6；代上 23：14）；以利沙是先知，又被称为「圣洁的神人」（王下 4：9）。旧约第一次出现「先知」此词是用在亚伯拉罕身上，他是一个祷告的人，与神有亲密交往的人（参创 18：16-19）。我们可以断定说，所有神先知都是与神有亲密交往的经验，他们都是祷告的人。这就是他们得灵感的源泉。例如，摩西一生中四次四十昼夜祈祷，第一次，在何烈山上（申 9：9）；第二次，也是在何烈山上（申 9：18）；第三次，巴兰旷野的迦底斯（申 9：22-29；参民 14：25、13-19），第四次，在何珥山（申 10：6-11，参民 33：38-40）。又如撒母耳（撒上 7：9；12：18、19、23；诗 99：6；耶 15：1）、以利亚（王上 17：1-7；19：9-14）、以赛亚（赛 6 全章）、耶利米（耶 10：22-24；13：9；15：15-21；20：7-18；32：16-25）、以西结（结 1：1-3；3：1-16、23-24；8：1；11：1）与但以理等（但 2：17、17；6：10、11）。一个人愈靠近神，他就愈能吸取神属天品性之力量，他就愈能反映神的形像，愈能听见神说话，愈能遵从神的话，愈能活出神所喜悦之人的见证。神把他的众先知带进独有的隐密处的灵交，这种灵交带出来蒙福的结果：神灵的感动，神的心意、话语、信息如活水江河般源源流出。并且，先知是「属神者」的意义也在于：他们是神的仆人，神是他们全部生活的中心，对于先知而言，听从神不听从人是应当的（参徒 5：29）。故此，先知又被称为「神的使者」（代下 36：15）。我们有理由相信，作先知的，是常被圣灵充满的人！

第四、先知灵感的权威性：

先知既是神所差遣，是神的「代言者」，由灵感发出的信息就具有权威。耶 18：18 说：「祭司讲解律法，智慧人设谋略，先知说预言」。

「预言」通常指两方面、两个意思。

按狭义指，一件神心意中既定的事，「这事未发以先，我就说给你

们听」(赛 42: 9), 如经上所记, 「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, 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, 说, 我的筹算必立定, 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」(赛 46: 10)。例如, 神向亚伯拉罕预言以色列人下埃及四百年, 到了第四代必归回迦南(创 15: 13-16, 参出 46: 10)。耶利米预言犹太人七十年后自被掳之地归回(耶 25: 12; 29: 10; 参代下 36: 21; 拉 1: 1-3)。以赛亚预言弥赛亚受苦(赛 53 全章), 但以理预言七十个七(但 9: 24-27)。这是指特定的未来事之预言。

按广义指, 为神的子民当时的光景与需要所发出的信息、劝勉与警告等。(参耶 35: 15; 赛 53: 1; 代下 36: 15、16)。这些信息(预言), 不只是对当时人有特别而直接的用处, 并且对后世人也有用处(参林前 10: 11; 罗 15: 4)。

但就启示的整体而言, 无论是未来型的预言或是当时型的预言, 均为出自神口中的默示(灵感), 「出于神的话, 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」(路 1: 37)。阿摩司先知说: 「耶和华必从锡安吼叫, 从耶路撒冷发声!」(摩 1: 2), 指的是「主耶和华发命, 谁能不说预言呢!」(摩 3: 8)。他又说: 「狮子吼叫, 谁不惧怕呢!」(摩 3: 8)。指的是狮子有百兽之王的威严, 照样, 神所发命的预言具有绝对的权威!

先知的信息是否合法, 是否有权威, 先知本人不是最后审核者(参耶 26: 10-15)。但是, 凡奉神名说预言的必须经过权威的测试, 这就是, 他们所传信息的性质是否与摩西(申 13: 1-5)和耶稣的教训相符(太 7: 21-23; 约壹 4: 2、3; 约贰 7-10), 也即是否与基督福音真理相符(加 1: 6-8; 2: 5、14)。这是本质测试。形式测试是「先知预言的平安, 到话语成就的时候, 人便知道他真是耶和华所差来的」(耶 28: 9)。经过两类测试, 才能确定其正典性。

有权威的先知著作, 既有正典性, 也就是圣经, 所以圣经又被称为「众先知的书」(罗 16: 26)。

第五、既是先知, 又是仆人:

经上说: 「直到今日, 我差遣我的仆人众先知, 到你们那里去」(耶 7: 25; 25: 4; 29: 19; 35: 15; 参拉 9: 11; 但 9: 10)。在神眼光中, 神的先知就是神的仆人。也即, 他们奉神差遣作先知, 也是奉神差遣作众人的仆人。「仆人」一词, 原文是「奴隶」, 是奴隶社会中最低贱, 没有人身自由, 没有劳动价值, 没有生存权的人。这并非神不尊重或

轻视先知，相反地显明神看重先知的仆人心志，忠心的服事。

在敬神之人眼中，先知的信息极有威信，因为他代表了神说话；先知的地位与职分也极其尊贵，因为他替神行道。并且，先知的为人生活是「属灵的」，被尊为「神人」。上述诸因素，常会模糊人心，产生错觉，看先知过于所当看的。

例如，保罗曾在路司得城讲道，且治好了一个生来是瘸腿的人。此事轰动了全城，众人大声喊着说：「有神藉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了」，并且牵着牛，拿着花圈，要向使徒们献祭！使徒们拒绝他们的膜拜，并撕开衣裳，阻止众人喊着说：「我们也是人，性情和你们一样」（参徒 14：8-18）。使徒们没有因为行了神迹就头脑发昏，忘其所以，相反地，他们清醒的知道：我们是平常人，我们是主的仆人！断不可接受人的膜拜！

主耶稣远比摩西、施洗约翰更尊贵、更伟大的先知，但他却宣称，他来了是为要作众人的仆人。他说：「因为人子来，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」（可 10：45）。在最后的晚餐之夜，门徒们又争论「他们中间那一个可算为大」，主耶稣教训他们，且说：「然而我在你们中间如同服事人的」（路 22：24-27）。圣经见证了主耶稣作仆人的虚己与谦卑，说：「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与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，反倒虚己，取了奴仆的形像……」（腓 2：6、7）。他是从神的形像降卑到奴仆的形像。

圣经作者都是神的先知，他们一再宣称自己是神的仆人，主耶稣基督的仆人。他们都知道，「仆人不能大于主人」（太 10：24；约 13：16；15：20）；并且知道，他们是没有任何自主权的，是全靠主人的怜悯而生存的人；他们的服事该当的，不该求得任何报偿，经上記着说：「仆人照所吩咐的去作，主人还谢他吗？这样，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当说，我们是无用的仆人，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当作的」（路 17：9、10）。

以仆人心志服事神的先知，不求为神作大事，只求顺服伟大的神。

总之，「先知」一词的含意、教训很多，这些教训对于今日家庭教会众同工颇为重要，具有现实意义。

（2）新约教会中的先知：

「先知」一词，在原文尚有「宣讲及诠释神的启示」之含意。

第一、新约中的众「先知」：

新约所提先知，除了施洗约翰与多 1：12 的「本地先知」之外，其余的全在教会之内。例如：

徒 11：27、28：「有几位先知从耶路撒冷下到安提阿，内中有一位，名叫亚迦布」，他「藉着圣灵，指明（注：预言）天下将有大饥荒」。约过了二十五年，亚迦布在该撒利亚又藉着圣灵预言保罗将要在耶京受犹太人迫害（徒 21：7-14）。亚迦布先知被圣灵感动预知未来事；实际上，预知未来事的是圣灵，不是人。

徒 13：1：「在安提阿的教会中，有几位先知和教师」，他们是安提阿教会团队服事中的高层同工，圣灵藉着他们启动了外邦宣教事工。

徒 15：32：「犹大和西拉也是先知」，经上也说，「这两个人在弟兄中是作首领（Leaders）的」（徒 15：22）。他们既是教会中的先知，并且是弟兄中的领袖。他们并非玩弄权术手段争得领袖地位的，相反地，是以先知属灵的生活与仆人的服事，受到弟兄们的公认的。他们在教会中站在最前线，困难留给自己，方便留给他人，事事处处把基督的利益、教会的利益放在第一，在弟兄中间起领先的带头作用。他们到了安提阿，「用许多话劝勉弟兄，坚固他们」。这就是先知的使命、恩赐、服事与果子。

以上三种先知，一是预言未来的先知、二是宣教的先知、三是教导的先知。

第二、建立教会根基的先知：

相关经文：林前 12：28；弗 2：20；4：11。

建立教会需要许多种工人，正如建造房屋，需要许多工人那样。有的人去开荒、挖地、建立教会的根基，就是作打基础的工作（例如，保罗“撒种了”，参林前 3：6、7），有的人在已经打建好的根基上往上继续建造（例如，亚波罗“浇灌了”）；教会的框架、外壳建成了，还需有人作内部装配（例如，百基拉、亚居拉栽培信徒）。教会是神的家，是圣灵藉着许多工人团队合作建立起来的。正如建造圣殿时，圣灵感动大卫划出圣殿的样式，并且感动他预备了建殿的工料（代上 28：11-29：19）；所罗门王启动了建殿事工（代下 2：1；3：1），共有十八万工人，三千三百督工，分工合作建了圣殿（参王上 5：13-18）。建立神的教会不可能单靠一个人，或少数几个人，乃是许多工人在基

督里齐心努力才能建成的。

经上说，神的家是「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」（弗 2：2），但在林前 3：11 却说：「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，就是耶稣基督，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」。究竟教会的根基是耶稣基督？或是使徒和先知？两处经文互相矛盾？

我们根据经文类比（参创 49：24；诗 118：22；太 16：18；21：42；徒 2：36；4：11-12；罗 9：33；林前 3：11），得出结论：教会的根基是神，不是人；是耶稣基督，不是使徒与先知。使徒与先知是人，不是神；人是有限的，不完全的，是会犯错误的（例如，彼得和巴拿巴都使徒，参徒 14：14，但他们犯过严重错误，参加 2：11-15）；神是信实的，是绝对的完全（诗 18：30；太 5：48；林前 13：10）与完美（诗 8：9）。教会若建立在不完全之人上面，教会既不稳固，并且不能成为「真理的柱石与根基」（提前 3：15）。更何况，主耶稣之所以成了教会的根基，是因为他爱教会，为教会舍身流血（参弗 5：25），就为信靠、顺从他的人，「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」（来 5：9）。使徒与先知虽爱教会，却没有为教会舍身、流血，也不是信徒永远得救的根源。故此，教会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，不是使徒与先知。

那么，弗 2：20 教会「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」如何解释？

A、圣经是一贯的，真理原则是前后一致的：

圣经中绝不可能有两个教会的根基。保罗明明说：「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」，自己反而去建立「别的根基」？这是不可能的。保罗明明说那些更改福音的「就应当被咒诅」（加 1：7-8），自己反而去更改根基，更改福音？这是不可能的。保罗明明说：「我们向你们所传的道，并没有是而又非的」（林后 1：18），自己反而去传是而又非的「根基」？这是不可能的。

B、指使徒与先知作打基础、打「根基的工作」：

使徒与先知是「根基」，是指他们奉差遣去作打「根基」，打基础的工作。具体说来，指他们去拓荒、去传福音、去撒种、去浇灌（参林前 3：5-7）。

根基要打得准、打得牢。打根基的工最费时、费力，不仅很辛苦、很「劳累」（参诗 127：1；提后 2：6；雅 5：7-8），甚至还要流泪（参诗 126：5、6；参徒 20：19、31），但是「苦中有乐」（参约 16：21）。

在使徒时期，大部份地方教会的根基是使徒与先知（传道人）建造的。但有例外的，例如安提阿教会，罗马教会与歌罗西教会等的根基，并非使徒与先知（传道人）去建立的，乃是人人服事中的平信徒建立的。今日中国家庭教会的大部份，教会的根基是平信徒建立的，不是传道人。

C、指使徒与先知所传福音真理：

圣经中的福音就是「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」（林前 2：2）。相信与持守此福音的，「就必因这福音得救」（林前 15：2；参罗 1：16）。使徒与先知「靠着天上来的圣灵」（彼前 1：12）传了此福音。保罗曾刻意介绍：「我当日传给你们的，原是从主领受的」（林前 11：23）；又说：「我原来所传的福音，不是出于人的意思；因为我不是从人领受的，也不是人教导我的，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」（加 1：11、12）。所以保罗宣告：任何人，甚或天使，「若传福音给你们，与我们所传的福音不同，他就应当被咒诅！」（加 1：8）。今日中国三自教会丁光训一伙人公然反对此福音，肆意去「淡化因信称义」、取消因信称义，就是更改这福音真理。他们应当被咒诅！

从耶稣基督来的才是福音，使徒所传的才是圣经中的正统福音，纯正福音。教会是建造在使徒所传福音真理的真道上。

D、指使徒与先知传授下来的圣经：

圣经是圣灵藉着使徒与先知传下来的（他们当中多位是圣经作者）。保罗说他所传福音是「照圣经所说」（林前 15：3-4）。唯有圣经中的基督（路 24：27；参赛 53 全章），圣经里的福音才是教会的根基，圣经以外的，什么都不是。对于我们后世的人来说，（我们没有亲自基督的经验，参彼前 1：8），我们是通过圣经认识基督，通过圣经听见福音，圣经理顺地成了我们得救的根基，成了教会的根基。

陈终道牧师说：「在此“使徒和先知”指他们所见证的真理和教训，并非指他们本人。先知是预言基督，使徒是见证基督。神借着他们所启示的圣经，是教会的根基。所以，本节经文意指：耶稣基督自己以及使徒与先知为他所见证（圣经），就是教会的根基。」

「使徒与先知」：

使徒是「特派传神的福音的」（罗 1：1），是为「作耶稣复活的见证」设立的（参徒 1：22；2：36）。他们从耶路撒冷、犹太全地、撒

马利亚直至地极，「作我的见证」（徒 1：8），就是传福音，作基督复活的见证。只传钉十字架的耶稣不是福音，必须接续传复活的基督，才是福音，才能救人（参林前 15：3、4）。因为，「若基督没有复活，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，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」（林前 15：14）。

使徒传福音、作见证、有人相信、有人得救了；就开始有信徒的相交与聚会，教会的根基打下了，但尚未打准与打牢。使徒往别处去传福音，接下来就是先知的工作：把根基打牢、打准，把基础打好。指跟进的工作。

先知的工作就是讲解神的话语，具体地说，根据圣经把真理的基本要道讲解清楚。

例一、主耶稣复活之后向门徒们讲解圣经（路 24：26、27、32），就是跟进的工作，就是先知的工作。

例二、撒马利亚有些人领受了神的道，耶京教会打发彼得、约翰，就是跟进工作，就是先知的工作，结果，他们受了圣灵（徒 8：14-17）。

例三、圣灵已经在挨提阿伯太监心中动了善工，他不明白圣经，圣灵就打发腓利给他讲解圣经，又给他施洗（参徒 8：26-40），这就是跟进的工作、先知的工作。

例四、扫罗在大马色路上遇见主，得救了，主打发了亚拿尼亚去见他，为按手祷告，给他施洗（参徒 9：1-19），这就是先知的工作。

例五、在安提阿，信而归主者多起来，耶京教会就打发巴拿巴去帮助他们，「劝勉众人，立定心志，恒久靠主」（徒 11：23）。这就是先知的工作。巴拿巴去大数找保罗，他们在安提阿有一年的工夫，「和教会一同聚集，教训了許多人」（徒 11：25、26），也是打根基的工作，就是先知的工作。

例六、保罗与巴拿巴第一次宣道的返路上，经过路司得、以哥念时，「坚固门徒的心，劝他们恒守所信的道」，又在「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」（徒 14：21-23），也是打根基的工作，就是先知的工作。

总之，建立教会的根基，是使徒与先知相辅相成的进行：使徒领头、先知跟进；使徒安放根基，先知打牢根基。根基稳固了，教会就稳固的增长。今日教会注重传福音，忽视了跟进的工作，就是忽视了先知的工作，流失的和「漏网之鱼」多，教会增长是困难的。

教会需要作「使徒」的工人，教会也更需要作「先知」的工人。

第三、地方教会中作先知讲道：

在新约中，我们看见有些建立教会根基的先知，他们随着使徒到处旅行（例如亚迦布、亚波罗、西拉、亚居拉、百居拉夫妇）。

但是，我们在新约中看见，在各地教会中有作先知的人。（参林前 12：28-29； 14：1； 弗 3：5）。

其一、地方教会中的先知服事地方教会：

林前十二章、十四章所论及的先知是地方教会中的先知，是本地的先知，不是到处旅行的先知。本地先知首先是服事本地教会的先知。因为照着神的安排，各地教会教会有本地先知。本地先知出自本地，服事也是在本地的。职分也是本地的。他在本地教会是先知，到了别处教会不一定是先知。

其二、本地先知是恩赐，不都是职份：

到处旅行，建立教会根基的先知是有职份的，正如使徒是一种职份的那样。在地方教会作先知讲道的并非都是有职份的工人，正如工人有会说方言的，但会说方言的不都是工人的那样。恩赐与职份是有区别的。

其三、三种本地先知：

根据圣经提示，我们大致可看见地方教会中的三种先知，

A、预言未来的先知：

例如腓利的四个女儿以及亚迦布（徒 21：9）。他们在本地预言，有时也往别处传达预言。先知说预言是出自灵感（参彼后 1：21）。也出自信心（罗 12：6）。

B、宣教（传福音）的先知（参徒 13：1）：

保罗与巴拿巴在安提阿教会作先知，被打发出去作使徒传福音也是先知（参罗 10：18）。

C、教导的先知：

主要是宣讲、解释神已经启示了的话（讲道），或藉着神已经所启示的圣经，宣讲神当时神给教会的信息，也就是「教导人」（林前 14：19），「叫众人学道理」（林前 14：31），或「教训」，或「讲解」（林前 14：6；参提后 3：16、17）。保罗称此为「先知讲道」，讲道的先知（林前 14：1）。

(3) 先知讲道（参林前 14 全章）：